附件3

长江师范学院校内勤工助学岗位三方协议书

**甲方：长江师范学院学生资助服务中心**

乙方： (学生姓名) （学院） （学号）

丙方：

甲、乙、丙三方经协商一致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**一、经过个人申请、用工部门招聘，乙方自愿在丙方设立的校内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岗位名称） 从事勤工助学工作，工作时间为\_\_\_\_\_\_年\_\_\_月\_\_\_日至\_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。**

**二、甲方的权利与义务：**

1.甲方有对乙方的工作情况进行考核的权利；甲方负责给乙方发放岗位酬金；

2.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无故离岗、辞岗、一人多岗等违规行为予以教育、批评、减发或迟发工作酬金等处罚，情节严重的，可以辞退；

3.甲方需要每周收取考勤表，进行收集、统计、整理并进行不定时督察，对离职情况及时进行补录、对特殊事件进行及时处理；

4.甲方有解答乙方关于勤工助学岗位制度有关问题、维护乙方在勤工助学中相关权益的义务。

**三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：**

1.乙方应严格遵守《长江师范学院学生勤工助学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；

2.乙方有要求甲方为其解决工作中遇到相关困难的权利；

3.乙方在正常完成工作任务的前提下，有及时得到工作酬金的权利；

4.乙方应遵守丙方的劳动纪律和有关工作规定。按时交接，不迟到不早退，不无故空岗，不私自离岗、换岗。在工作时间需要请假时，应及时向丙方请假并告知原因，并填写请假条，上交后在征得丙方同意的情况下，方可离岗；

5.乙方在校内勤工助学，应遵守一人一岗原则，不得一人多岗；

6.乙方在协议期间不得无故辞岗，应严格遵守工作时间，如有特殊原因需要停止勤工助学工作，应提前告知丙方，并及时填写、上交校内勤工助学岗位离职申请表，补录完成后，方可离职；

7.乙方在工作期间应认真遵守用人单位的安全规章，认真履行岗位工作职责，注意自身安全，不违反操作规程，不违章用火用电，若因违反规定而发生意外伤害事故，由乙方自行负责。

**四、丙方的权利与义务：**

1.丙方有安排乙方完成其勤工助学职责内的相关任务的权利；丙方不得安排超出乙方职责和能力范围的任务；

2.丙方如需要乙方超时、超量工作，必须以乙方自愿为基础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且超出部分的劳动报酬由丙方支付，甲方不再承担；

3.丙方须对乙方正常工作时间人身、财产安全提供保障，若因乙方提供的工作环境、工具等发生的意外伤害事故由丙方负责；

4.丙方有及时向甲方反映乙方在助学岗位上工作表现情况的义务；

**五、本协议一式三份，乙方退出校内勤工助学岗位此协议即失效。**

甲方签字（盖章）： 乙方签字（手印）： 丙方签字（盖章） ：

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